



历史新阅读丛书

千年家族的盛衰荣辱 大秦帝国的前世今生

吴天牧云 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从神话开始，跨越春秋战国直达秦汉之交，全景再现大秦帝国艰难而威猛的发家史，深度解说霸主谋臣的运筹帷幄与英雄豪杰的舍命博弈，饱览诸侯争霸的惊心动魄，感受诸子百家的四射光芒。

秦朝那些事儿

历史本来很有趣
「秦国崛起卷二」



全新历史写作 流行文化读本
全程讲述大秦帝国的前世今生与盛衰荣辱





秦朝那些事儿

「秦国崛起卷」

昊天牧云●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秦朝那些事儿. 秦国崛起卷 / 昊天牧云著. —北京:
中国工人出版社, 2010.1

(历史新阅读丛书)

ISBN 978-7-5008-4631-4

I. 秦… II. 昊… III. 中国—古代史—春秋战国时代—
通俗读物 IV. K2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236561 号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鼓楼外大街 45 号

邮 编: 100120

电 话: (010) 62350006 (总编室)

(010) 82075934 (编辑室)

发行热线: (010) 62045450 62005042 (传真)

网 址: <http://www.wp-china.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密东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0 年 2 月第 1 版 2010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 数: 320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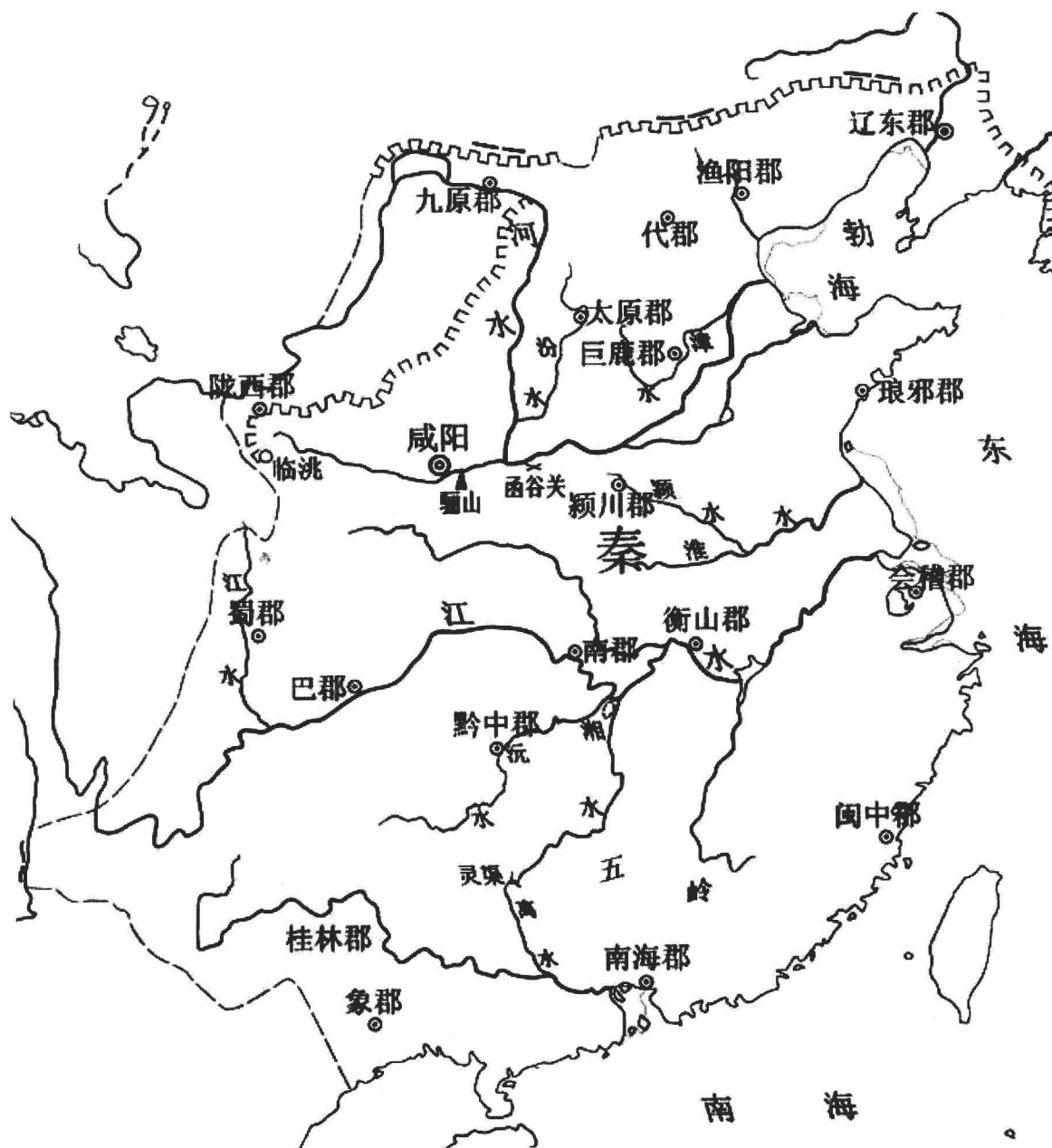
印 张: 16.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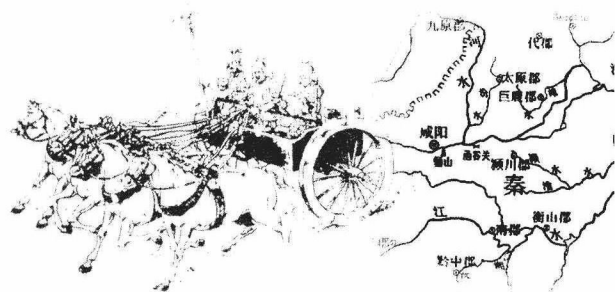
定 价: 26.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秦朝疆域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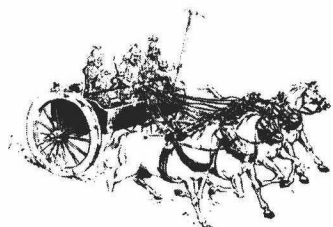




目录



引子	001
第一章	烽火戏诸侯 003
第二章	霸主是这样炼成的 031
第三章	齐国的兴衰 055
第四章	秦晋之好 084
第五章	霸主因此而换位 117
第六章	翻脸真的很容易 161
第七章	忠耶奸耶 184
第八章	楚庄王啊楚庄王 218



引 子



引

子

001

中国的历史都是从男人开始讲的。

但这一次，却要从一个美女说起。

这个美女大家都知道，就是那个大大有名的褒姒。

褒姒是周朝人，认真算起来，还是个来历不明的人。

不过，她在司马迁的笔下，来历不但明得很，而且极不平凡。

根据《史记》的八卦，褒姒还没有出生时，就已经充满了不靠谱的神奇色彩。

这事还得从周宣王说起。

周宣王姓姬名静，是那个著名的周厉王的儿子。这哥们儿也是很平凡的。他老爸是中国历史上一流的暴君，最后被一起群体事件搞得晕菜，不得不逃离王宫，偷偷从后门溜出，撒开脚丫子，拼命跑路，一直跑到“彘”这个地方，成了个避难的国家元首。那时他的儿子姬静躲在召穆公（也称召公）的家里。那些不明真相的国人知道后，马上就冲了上来，举着锄头，喊着口号，包围了召公的家，要求召公交人。

召公这时很有大局意识，充分发扬了舍己为人的精神，硬是不交出姬静，而是把他的儿子交了出来，对国人们说：“这就是姬静，你们拿去处理吧。”

这些国人果然不明真相，抓了召公的那个儿子，大喊大叫着带了下去，然后大刀朝反动派的头上砍去。

他们的愿望得到满足了，然后爽歪歪地扛着锄头各回各的家，泡脚困觉，以便明天情绪稳定地去耕田种地。劳动才是他们的第一职业，暴乱活动只不过偶尔搞一下。

于是，召公的儿子完蛋，姬静成了周朝的第一把手，也就是大周王朝第十一任周王。

周朝建立之后，采取的是分封制度，权力一开始就下放到诸侯国里，周朝只不过是诸侯们的共主，比现在的联合国强一点，而且敌人一来就让某个强悍的诸侯国“得专征伐”，连枪杆子都不拿在手里。周朝的文件下发过去，诸侯们觉得有利了，就都表示坚决贯彻落实到底，要是觉得没有什么搞头，那就拉倒。

到了这个时候，大家就更不把周朝当一回事了，很多诸侯都已经不到周朝来述职了，说现在受金融风暴的冲击，没有车马费上首都了，更没有管理费上缴周朝财政。

对于诸侯们的不敬，周王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地算了，可周王朝周边的那几个少数民族就讨厌了，其中最让周朝恶心的就是玃狁。

玃狁其实就是犬戎，也是后来匈奴人的老祖宗，这个时候就开始了制造麻烦的工作，经常在周朝的边境开展流血冲突，让周王朝的人很痛苦。

姬静上任后，决定狠狠地打击一下玃狁，一来教训一下这帮没有文化的人，二来也通过这个军事行动让那些牛气哄哄的诸侯们知道他这个共主的存在。

周宣王四年（公元前824年），周宣王说，我再也忍受不了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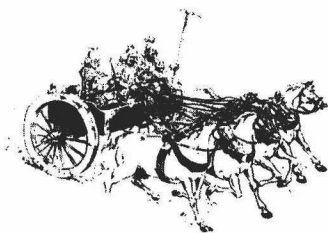
他把秦仲叫来，说：“现在任命你为大夫，但这个大夫不是白给的，你得帮我把玃狁搞定。”

于是，秦仲同志出场。

这哥们儿就是秦国的祖先之一。

这时，秦还没有像齐、楚、晋等那样是诸侯国，可以独立经营、挂牌上市，而只是在西部地区，做着无证无照买卖，摆摆地摊、沿街叫卖，一见城管就跑得命都不要，直到这时，才当了个大夫，算是入了行。当然，此前，秦仲的祖先也还是有正职业的，而且地位相当的高。

说到这里，咱把老秦家祖先的老底晒一晒。



第一章 烽火戏诸侯



鸟族的传人

秦国的祖先跟我们每个中国人的祖先一样，你一杆子打到底，都可以跟黄帝挂上钩，大家都是黄帝他老人家的后代。而且秦赢家的祖先叫玄嚣，还是黄帝的大儿子。

玄嚣又叫少昊，据说因为他能行少昊之法。少昊之法，就是测天之法。放到现在，少昊就是一个大天文家，哪天出现日食、哪天莫拉克登陆，你问他那是一问一个准。据说以十个月为一年的“太阳历”就是这哥们儿弄出的科研成果。

少昊的另一个本事，就是驯鸟，当然他的这个本事不是个个都有的。按照司马迁的说法，他的老妈是一个叫女修的美女。有一天，她正在织布，天上有一只别有用心的鸟，在她的面前落下一只大蛋。这个美女也跟很多美女一样，很喜欢吃零食，一看到这么个新鲜的蛋落在自己的面前，捡起来就很华丽地“吞之”，动作一点不淑女。哪知，天上没有掉下的馅饼这话不是白说的，你要是真的捡到了，就真的会有麻烦。女修同学吃了这个蛋之后，就怀孕了，然后生了少昊。少昊是东夷人的老大，现在中国山东一带就是他原来的地盘。东夷那时又叫鸟夷，这个名字在现在看来，会觉得很雷人，可当时却正常得很。据说，少昊当老大的那天，传说中的凤凰像赶集的农民一样从四面八方飞来，挤满了大院，唧唧喳喳全是吵耳的鸟语。少昊很爽，就宣布以后咱这个族就叫“凤鸟氏”，个个要崇拜鸟，不管是什

么鸟，都一概当做老祖宗来看待，弄得全族人都成了鸟的传人。

少昊觉得光这么崇拜鸟，对鸟还不够意思，又进行了一套体制改革，把鸟当管理人才，大量聘用鸟为官员，实现了百鸟管人的大好局面。具体的鸟官主要有：总指挥凤凰，相当于鸟首相，放在今天的叫法就是鸟总；燕子掌管春天；伯劳掌管夏天；鸛雀掌管秋天；锦鸡掌管冬天。他又派了五种鸟来管理日常事务：鸛鸟掌管教育，据说这哥们儿很孝顺；鸛鸟掌管军事；布谷鸟掌管建筑，放到现在是大大的肥缺；雄鹰掌管法律；斑鸠掌管言论。另外有九种鳬鸟掌管农业。五种野鸡分别掌管木工、漆工、陶工、染工、皮工等五个工种。

鸟们担任着各种官职，一天到晚飞来飞去，到处行使监督权力，定期向少昊汇报情况。当然，每次开会时，群鸟毕至，唧唧喳喳，吵耳得很。不过，鸟的声音很大，正好杜绝打小报告的行为，利于政务公开。从这个方面来说，鸟官确实比人官要好多了。只是少昊永垂不朽之后，再没有谁像他那样，能把鸟训练到这个地步，只得让鸟们彻底“致仕”（辞职回家），回归自然。

估计以前人们被鸟监督得好苦，后来鸟们一被赶下领导岗位，大家就到处猎杀，直到今天还猛吃鸟肉，让鸟们彻底知道与腐败为敌的后果有多严重。

这段时期大概是人与自然相处得最和谐的时期了。

少昊的后代就是那个皋陶。皋陶长得很恐怖，脸是青绿色，有一张鸟一样的嘴巴，放在今天估计只能去当某部大片里的特别角色，但在那时，他是大舜的首席大法官。他养了一只獬豸当宠物，并让它断案，自己根本不花脑筋去看案卷，但一辈子也没有出现过冤假错案。大禹对他的水平很欣赏，决定让皋陶当他的接班人。

哪知，皋陶有水平，但却没有福气。大禹的任命还未施行皋陶就死在了工作岗位上。

不过，皋陶的儿子很争气。皋陶的儿子叫伯益，是个很了不起的人，长得比他的老爸帅，智商也不比他老爸低，而且还是个预测大师，哪天该出行，哪天该起灶，哪天该生育，他都能说得清清楚楚，说得你不得不按他的话去做。据说，他是第一个打井取水的人，完全可以称得上中国的水井之父。他跟他的老爸在政治上高度一致，都是大禹的铁杆粉丝。

大家都知道大禹的主要功劳就是治水，而伯益就是大禹治水指挥部里的得力干将。传说他一边帮大禹治水，还一边深入生活，努力创作，在治水成功之后，他的那本著作《山海经》也顺利脱稿。

大禹完成治水这个光荣而艰巨的任务之后，回到首都。大舜举行了个隆重的授奖大会，把那块史无前例的功勋章授给大禹。大禹很够意思，没有独吞功劳，对大舜说：“这个功勋章里有伯益的一半功劳啊。”



大舜一听，马上对伯益伸出V形手势，说：“呵呵，大帅哥，你真的不错啊，也给你挂个功勋章吧，以后你一定会做成大事业的。”他越看伯益越觉得大帅哥可爱，回到家里就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伯益，把他封到费那个地方，而且下个文件让他姓嬴。

注意，那时并不像现在一样，每个人都有姓，而是你只有跟贵族沾上边，才有这个权利。否则，你就是个黑人黑户，无名无姓，跟个盲流没什么差别，要想进城务工，什么证件也没有，谁也不会要你，因此也只能跑到黑煤窑、黑砖窑那里累死累活。

这就是嬴姓的由来。

伯益跟他的老爸一样，很有水平也很会做人，大禹喜欢完他的老爸，又喜欢上了他。在大禹晚年的时候，大禹基本上把大权交给了伯益，然后自己去当职业旅行家，到处旅游。

大禹十年时，正在会稽旅游的大禹突然病重起来，他知道自己身上的构件都已经到报废期限了，就立了个遗嘱，让伯益当继承人。

于是伯益就当上了老大。可他也只当了三年的国家元首，就当不下去了。他当不下去的主要原因，不是他的身体不行，而是因为大禹的儿子不同意了。

大禹的儿子就是著名的夏启。

据司马迁《史记》记载，大禹死时，“以天下授益”，把大权全面交给伯益。伯益只干了三年，就让位了，赤着两只脚板跑到箕山那里自谋职业。太史公的解释是，因为夏启有水平、有能力，大家认为他是个德才兼备的人，比伯益更强悍，就都离开伯益，纷纷跳槽到夏启公司，说夏启老大才是我们的好老板。于是，伯益的市场彻底丧失。

不过，我估计，这个过程比司马迁的记载要复杂得多。整个过程就是一个惊天大阴谋，而幕后推手就是我们敬爱的大禹同志。

大禹在晚年就推说身体不好了，眼睛花了，精神不够用了，于是宣布退居二线，让伯益主政。其实，大禹老早就想把这个位子传给他的儿子，只是当时执行的不是父传子的体制，而是禅让制度。他要是硬把这个位子传给他的儿子，不但在面子上过不去，人家也会很恶心，估计他儿子干不了几天，就得给人家拉下马了。这事是不能硬来的。因此大禹就决定搞个阴谋。

这个阴谋就是让伯益去处理国家大事，他自己却一心一意去为他的儿子培养死党，然后把这些死党安置到各个要害部门。

伯益不知是计，接过权力之后，就很傻很天真地去全面主持工作，老老实实地去日理万机。而且这哥们儿估计执政理念完全继承自他老爸，坚决执行依法治国。他老爸还当大禹的干部时，那是顶大禹顶到石头裂开的地步，天天板着那张

法治的脸,要求大家都要服从大禹,谁要是不听就对谁来个残酷斗争、无情打击(令民皆则禹。不如言,刑从之)。你想想,在我们这个神奇的国度,你喊一下以法治国的口号,大家是很高兴听的,但真的天天举着法治大棒去对付人,而且还是对付既得利益集团,人家心里能爽吗?

再加上大禹在某个角落里一暗示,这哥们儿在高层的市场还会有多少?

直到他真正当政之后,他才突然发现原来“天下未治”,而且大家都已经不把他当一回事了。只三年时间,连身边的人都高喊“吾君帝禹之子也”的口号——大禹的儿子才是我的老板——跑到启那里混饭了。他这才知道,在官场里玩,培养几个打手型的死党是多么多么的重要,但现在才有这个深刻的认识,还有什么用?只得卷起包袱跑到箕山那里当一个草根百姓,直接从国家元首沦为这个社会弱势群体。对这个过程,后来《战国策》里那个潘寿就赤裸裸地指出:“是禹名传天下于益,其实令启自取之。”

伯益以为他跑到箕山那里过着流放生活就完了。

可还没有完。

夏启绝对是个天才的政治家。他深深地知道他的这个权力是靠阴谋得到的,伯益虽然被他一举搞定,但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一旦识破他的这个阴谋,又会高喊个什么口号跑到伯益那里。因此就偷偷地派了个杀手,跑到箕山那里,在一个天气很平常的日子里,把伯益给做掉了。

政治家一般都很黑,但也是最会作秀的。

伯益歇菜之后,夏启马上启动作秀的把戏,高规格地给伯益举行了一个追悼会。这哥们儿厉害吧?既彻底搞定了个可怕对手,还从这个事件中获取了一笔巨大的政治资本。而且,他还规定,以后要“岁善以牺牲祠之”,年年岁岁,岁岁年年,都让这个死鬼得到享受几个牛头的待遇,在阴间改善一下生活。自己则从头到尾全是好人的干活。

不过,虽然伯益死了,但他的子孙并没有受到很多的伤害。夏启还算厚道,把作秀进行到底,仍然让伯益的子孙们当大夏国的高级官员,过着幸福的生活。

伯益生了两个儿子,一个叫大廉,一个叫若木,都是夏朝的贵族,他们的后代比前辈平庸了一点,在夏朝这个漫长的历史时期,基本没有搞出什么可以让司马迁看得上的感人事迹来。

直到夏桀当政时,若木的玄孙费昌突然虎躯一震、三分闪人,来个漂亮转身,做了一个有历史意义的跳槽,跑到商汤那里,来了个再就业。



商朝贵族

赢家从伯益开始,就有驯兽的特长,这个特长一直作为赢姓的传统保留了下来。商汤基于费昌的特长,就让他当了自己的马夫,也就是专职司机。

这个起点虽然不高,但大家知道,在领导眼里,司机的分量是很重的。现在很多领导高升之后,估计老婆还没有调过去,但司机肯定早已跟过去了。而且当时天下乱得很,到处是举着锄头讨说法的群体事件,战争画面时时都在展开,部落首领可不像现在的司令官这样躲在掩体里,看着沙盘、靠着现代化通信工具指挥战斗,而是在马拉的战车上冲锋在前。所以,这个司机不但要驾驶水平高,而且战斗力也要强悍。否则,领导会很快给你玩得光荣牺牲。

费昌当了商汤的专职司机不久,商汤就跟夏桀摊了牌。

双方在鸣条那里决战。

费昌驾着战车,跟商汤一起带着部队冲进夏桀的阵地里,把原来的老板打了个大败,最后大夏彻底摘牌,永远从历史上消失了。

费昌立了大功,他的族兄弟也很争气。他的族兄弟就是大廉的两个玄孙,一个叫孟戏,一个叫中衍。也不知他们的老爸在工作的时候,开了什么小差,生出的两个儿子,实在太对不起观众,除了会讲人话之外,其他地方都不是人的构造,而是鸟的形貌,站在大街上,人家还以为是谁家养的特大宠物鹦鹉跑了出来呢。

不过,这两个哥们儿虽然长得“鸟身人言”,但驾驶技术超好。那时用人还真的不顾广大人民群众审美的感受,而是看你的本事。

商朝的第十任领导人太戊经过严格的考核之后,马上把孟戏、中衍哥儿俩任命为他的专职司机。又因为商的祖先也是鸟族出身,算起来跟赢姓也可以说五百年前是一家。因此,赢姓很快就成为殷商一朝的贵族,并且成为诸侯,一直牛哄哄了几百年。

然而再牛也有结束的时候。

因为商朝也出现了一个跟夏桀一样的老大——商纣。

周武王也像当年的商汤一样,扯起造反的大旗,带着各路诸侯猛攻商纣。

这个时候,赢姓在商朝的代表人物是蜚廉和恶来两个。这两个人是父子关系,蜚廉是老爸,恶来是儿子。这两个家伙都不是吃干饭的人,而是都有一身本事:蜚廉善走,恶来有力。也就是说,老爸是长跑健将,而恶来是个大力士,生在现在,两个人完全可以参加奥运会,一个拿竞走金牌,一个抢举重冠军,估计一点问



题都没有。可那时没有奥运会，两人又是商纣的得力助手，缺乏政治头脑，一点不像他们的祖先费昌那样能认清形势，在商纣失民心的情况下，来个漂亮转身，转换身份，硬是当商纣最死硬的保皇党，与人民为敌到底，最后不但下场很难看，而且还被人戴了个“助纣为虐”的高帽，几千年都脱不掉。

恶来战斗到最后时刻被武王抓住，杀掉。

蜚廉当时正在为商纣采石料，知道儿子和老板都成了死鬼之后，就跑到霍太山上，给商纣举行了个简单的追悼会之后，就自绝于人民了。

据说他在自杀的时候，还得到一个石棺，石棺上有一行字：“帝令处父不与殷乱，赐尔石棺以华氏。”用现代的话来说，就是以后你的子孙很有前途。当然这个记录的真实性和非常可疑的。



从头再来

赢家到了蜚廉这一代，又分出一支来。蜚廉除了恶来之外，还有个儿子叫季胜——这名字比恶来好听多了。季胜的孙子孟增估计长得很帅很温柔，被周成王看中，天天在一起玩耍，生活过得很幸福。有人说他是周成王的同志，但证据不很充足。孟增的孙子造父同样是个出色的驯马高手，当了周穆王的专职驾驶员。这哥们儿很会相马，一下就帮老板找到赤骥、盗骊、骅骝、绿耳四匹好马。

周穆王如果放到现在，肯定是飙车一族的骨干会员。

得到这四匹马之后，周穆王就天天驾车像现在的驴友们一样，到处疯玩，一直跑到昆仑，居然受到西王母的亲切接见，天天喝着天上的名酒，觉得天上的生活比人间生活幸福多了，天上的美女比人间的美女漂亮多了，就想赖在那里成为天上的合法居民，然后跟天上的美女生儿育女，子女们直接就拿着天上的绿卡，享受着天上的生活待遇，成为天上的永久居民，那多幸福。

可他连个天上的暂住证也办不了，哪能当成天上的公民？

那个徐偃王看到穆王这么久都没有回来，估计可能跟一帮驴友一起，在什么地方遭遇泥石流了，已经变成失踪人员了，就宣布由他来接管政权。

周穆王知道后，马上叫造父把车开到最快速度，狂奔赶回京城，平息了这个乱子。造父立了大功，周穆王就以“赵城封造父”。造父就是赵氏的祖先。秦赵算起来，是有点血缘关系的，可战国后期，秦国跟赵国打得最为激烈。这是后话，以后再说。

回过头来说，恶来有个叫秦非子的孙子，居住在犬丘那里。他的养马水平很高，是当时的养马专业户，据说是全国头号养马高手。



注意,犬丘是在中国的西部,而原来秦家老祖可是东夷的后代,他们现在为什么突然出现在西部?司马迁先生没交代清楚。我估计,秦嬴氏是商朝的死党,周朝宣布建立新政权后,他们就彻底沦为草民阶层,生活得不幸福,依然怀念着商朝。那时周朝为了统一战线的需要,在打垮商朝之后,仍然封了商王的后代当个诸侯。这个诸侯就是武庚。

武庚是个有志青年,心里装着复兴商朝的远大理想。后来,他成功地策划了蔡叔和管叔的造反事件,说是要推翻周公的独裁统治。可那时周朝的牛人很多,他们根本不是周朝的对手,没几天就给周公坚决镇压。当时,那些秦嬴的家族肯定搞出站错队的傻事,坚定不移地紧跟武庚将叛乱进行到底。哪知反抗还没几天,他们就到底了。

周公发现,如果还让这些人在一起,以后捣乱事件将无穷无尽,而且规模也会越来越大,麻烦将越来越多,因此,就采取了分化的办法,把他们分成若干个不等份,然后来个异地安置,让他们全部沦为弱势群体,让他们没有集中在一起的可能。秦嬴的那个村子的人,估计就给移民到西部来了。从东部到西部,适应环境都需要你几代人,而且人口数量又少,才几个人,光对付村前村后那些食肉动物的骚扰,就够你受了,哪还有什么精力去造反?

当然,以上是我个人的猜测,历史真相到底如何,大家就都努力挖掘一下,或许会找到。

总之,现在秦非子就是在西部冒出来的。

那时周王朝的第一把手是周孝王。有一天周孝王到马厩里视察,发现厩的规模虽然很大,但马匹的数量太少,就那么几匹,瘦瘦的没有一点精神,一点都配不上他的豪华专用车。驾着这样的马出去,实在太没有面子了。周孝王问身边的人,谁的养马技术最牛?

身边的人说:“秦非子现在是全国头号养马高手。”

“就让他帮皇家养马。”

几个人就带着使命跑到犬丘那里,下令当地的领导把秦非子找来。要是找不到秦非子,你们就不用干了。

秦非子是当时犬丘有名的养马专业户,犬丘的领导向来也很看重他,这时,看到周王也重视起非子来了,当然心里很高兴,派人去马场那里直接把非子找来,宣读了周王的文件,然后说了一大段鼓励的话,把三千母马交给他,说你的任务就是让这些母马疯狂生育,搞出一大群马来,完成周王交给的任务。

大家一看,只有三千匹女性的马,一匹公马也没有,那时又没有克隆技术,拿什么去繁殖一大群马出来?难道叫我们做人工授精?就连人工授精也需要一批种马啊,总不能让我们去当传说中的种马吧?

可秦非子什么话也不说，带着三千匹育龄妇女马就回到了他的养殖场。

秦非子的脑袋确实聪明，他想了一个办法来引进强有力的种马。

秦非子居住的犬丘就靠近犬戎。犬戎就是獫狁，这时这个团伙的人数虽然不多，但很有制造麻烦、破坏和平的能量。

这个民族更是个马背民族，特别善于养马。

秦非子得到三千母马之后，马上就把目光盯向了犬丘人的马群。

犬戎的边防战士每天都把马赶到渭河那里喝水、洗澡。

秦非子就瞅准这个空当，每天一到这个时候，就叫手下的马仔带着一个美女马也来到渭河的岸上吃草，然后把一部分公马放到河里。

犬戎边防战士们果然像往常一样，驱赶着他们的马来到渭河里洗澡。

这时，河里秦非子的公马们看到岸上的母马们没有下来跟它们一起洗，马上就烦躁起来，纷纷大叫，然后跑到岸上。

犬戎的公马们听到那些马的叫声，知道这些种马们发现了美女，便也跟着横渡渭河，要好好地泡外国美女马。这些公马们知道，泡妞是不分国界的。

犬戎那几个边防战士看到自己的马都向对岸奋勇前进，便都在岸上大声叫唤，可能叫得回来吗？最后叫累了，都坐在岸上，看着马群上了对岸，一起加入大周国籍，天黑之后，拿着鞭子回去，向老大报告说咱们的马小资情调思想太过严重，全中了人家的美马计。

秦非子却高高兴兴地赶着一大群马进了渭城。

犬戎虽然养马水平高超，但智商明显还处于欠发达状态，上了一次当之后，并没有吸取教训，还继续很傻很天真地把第二批马又送到渭水那里喝水、洗澡。秦非子就不断地老调重弹，把人家的马赚了N批，只几年时间就超额完成了周王交给他的繁殖战马的任务。

秦非子赶着一万匹马浩浩荡荡地进了首都，向周孝王姬辟方交差。

秦非子以为，大王看到这群马，心里一定超级爽歪歪，他的好处就会大大的有。

周孝王看到这么多马，心头果然爽歪歪，当场就拍板，把秦地也就是犬丘那块地皮划拨给秦非子，让秦非子继承大骆的名分。

大骆就是秦非子的老爸，也就是这一带嬴姓的老大。子承父业，在当时是合法合理的，而且非子又为国家作出了贡献，他继承大骆的遗产那是没有话说的。

但仍然有人反对！

反对的人就是那个申侯。

申侯对姬辟方说：“大王啊。大骆的大老婆可是我们家的美女啊。她和大骆生的儿子嬴成才是合理合法的继承人。大王比谁都知道，这块地皮是块敏感地带



啊。这些年来，犬戎们只养马不闹事，都是因为大骆和我们采取和亲政策带来的和平局面啊。大王要是不让嬴成当这一带的老大，犬戎和我们这里的人都会不服气啊，到时情况就复杂了。至于复杂到什么地步，我不说，大王也清楚。”

这哥们儿原来是嬴成的舅舅，怕秦非子因为养马而成为老大，自己的外孙可就不幸福了，马上抓住秦非子是后妈生的理由，向姬辟方提出反对意见，极力把他的外甥推出来。并说，如果犬戎他们一不服起来，就会制造边境流血冲突，到时谁也收拾不了啊。

你看这番话，不但说了N多的理由，而且还夹带着很大的威胁。这时的周王朝已经开始走向衰落了。姬辟方不是菜鸟，听到这个话，哪敢否决申侯的话？只得让嬴成当了那里的老大。

不过，姬辟方还算厚道，觉得无论如何也不能亏待了秦非子，人家帮你搞了这么多良种马，又大老远赶着长长的马队跑到首都来，不管怎么看，也觉得大大地壮了一下国威，现在国威没有别的办法壮一下，这个马群也算是国家的面子了。于是，就把秦地划给非子，算是表彰一下这个劳模，让那个嬴成继承老爸的遗产，继续保西陲、做与犬戎和平共处的工作。

于是秦非子就成了附庸。根据后来孟子的说法：“天子之制，地方千里，公侯方百里，伯七十里，男五十里，不能达五十里不达于天子，附于诸侯，曰附庸。”这就是说，现在秦非子的地盘少于五十里，还得挂靠个诸侯国经营，连个法人代表资格也没有，相当于某个三角地带的边角废料，比档次最低的诸侯国也大大不如。

但非子也很高兴，他觉得他们赢家终于站起来了。毕竟有了一块地皮，自己可以自主开发一下了。

秦非子遵照姬辟方的安排，从非子变成了秦嬴。

秦嬴虽然牛了几天，可他的儿子和孙子却平庸得很，虽然算不上垮掉的一代，但两代人忙活了几十年，并没有做出一件吸引大家眼球的事来，一直是坚定的潜水运动员，直到死也没个新闻效应。到了秦仲接班，嬴氏又在历史的水面浮了一下，露了一回老脸。

这个机会是周厉王给他的。当然，也可以说是犬戎给他的。



国人暴动

前面已经说过，犬戎是个制造麻烦的团伙，他们觉得周王朝已经不再牛了，没事时可以欺负一下了，享受一下胜利的喜悦，因此，就经常在边境制造一些流

血冲突事件。

而这时，国际形势也已经有点复杂多变了。各地诸侯已经开始牛起来，眼里的周朝中央政府越来越像个摆设。周厉王姬胡上台后，也觉得自己有点像个花瓶，这个国家领导人当得一点不爽，因此，就高举改革的大旗，要重振一下大周国威和军威。哪知，这哥们儿的水平不行，把那几个小人当成改革家，出台了一系列垄断政策，说是要富国强兵。可大家一看，那几个先富起来的全是改革家的人。于是，原先那些老牌既得利益集团觉得不爽了，就到处发表言论，说姬胡的改革是走不通的。那个召公还写了一首诗：“尔德不明，以无陪无卿……匪上帝不时，殷不用旧。虽无老成人，尚有典型。”这诗的意思是，大王的人品已经出现了问题，专门用坏人执政。这个做法跟商朝的做法没有两样。商朝的领导人不用老臣，最后灭亡了。现在姬胡也不用老臣，离灭亡还远吗？

这话一传出去，大家就都认为，大周王朝要亡国了。

姬胡听到之后，当然心里一点不爽。他觉得不能再让这些议论继续下去了。这哥们儿在处理这事时，很没有经验。他找到一个叫卫巫的人，要求他组织力量，做舆论的监管工作，如果谁再这么议论周王，就直接砍了谁的脑袋。

召公这时就劝他，说了那句很有名的话：“防民之口，甚于防川。”

可姬胡却把这话当屁话，继续执行砍头政策，而且卫巫在执行这个政策时，又很变态，只要觉得谁不顺眼，就说在讲大王的坏话，死啦死啦的有。弄得大家连话也不敢讲了，在半路上碰到个熟人，也不敢问一句吃饭了没有，只是用眼神示意一下，然后走自己的路让别人去说吧。整个国都变成了一个失语的城市。

你想想，一天到晚连话也不能说，紧闭鸟嘴，心里不堵才怪。最后大家堵得实在不行，不让我们动口，我们只有动手了，终于发出愤怒的吼声，举着锄头，高喊口号：“还我说话权利！”

这时，姬胡还不知道国都闹事了，正带着大家出北门去打猎，说要打几个国家一级保护动物回来下酒。

国人们知道之后，马上跑到北门那里，高喊口号。

姬胡一看，这些不明真相的群众还真多，而且直接就大喊大叫要打倒他，当然很生气。

周王一生气，后果很严重。

当然不是群众的后果很严重，而是他的后果很严重。

姬胡叫主管社会稳定的荣夷公过去平息这个事件。哪知道，荣同志还没有动手，就给那群国人干掉，当场丢了脑袋。

姬胡这才知道问题已经严重了，终于取消了打猎项目，夹着尾巴逃跑了。而